**1.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广播电视检查单》

**2.检查模块：**广播电视广告管理情况。

**3.检查项：**制作和播出特定广告需聘请专家，播出机构未核验证明文件，并未在广告中提示，聘请无资质人员的行为。

**4.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制作和播出特定广告需聘请专家，播出机构未核验证明文件，并未在广告中提示，聘请无资质人员的行为。

是否存在制作和播出药品、医疗器械、医疗和健康资讯类广告需要聘请医学专家作为嘉宾的，播出机构未核验嘉宾的医师执业证书、工作证、职称证明等相关证明文件，并未在广告中据实提示，聘请无有关专业资质的人员担当嘉宾的行为

**5.检查标准：**

**合格情形：**不存在制作和播出特定广告需聘请专家，播出机构未核验证明文件，并未在广告中提示，聘请无资质人员的行为。

**不合格情形：**存在制作和播出特定广告需聘请专家，播出机构未核验证明文件，并未在广告中提示，聘请无资质人员的行为。